证券代码：600148　　证券简称：长春一东　　公告编号：2026-046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刘红艳、董事马振来，高级管理人员高英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董事刘红艳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马振来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高级管理人员高英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红艳、马振来、高英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正式生效，其离任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董事会已授权总经理赵德良在新任财务负责人聘任到任前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红艳	董事、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6 年 11 月 20 日	2027 年 9 月 20 日	工作调整	否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马振来	董事	2026 年 11 月 20 日	2027 年 9 月 20 日	工作调整	否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高英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2026 年 11 月 20 日	2027 年 9 月 20 日	工作调整	否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红艳、马振来、高英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离任后，刘红艳、马振来、高英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并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做好辞职交接工作，其离任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刘红艳、马振来、高英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刘红艳、马振来、高英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授权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情况

为保证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财务负责人辞职暨指定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赵德良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聘任新任财务负责人之日止。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尽快完成财务负责人的选聘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1 日